



附件1：

★投标人对身份声明的真实性负责，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（成交），依照《政府采购法》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汉阴县林业局（单位名称）的2024年陕西省秦巴山区汉江丹江流域中央财政国土绿化示范项目(汉阴县)（5包）（标段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4年陕西省秦巴山区汉江丹江流域中央财政国土绿化示范项目(汉阴县)（5包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农、林、牧、渔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陕西腾胜广盈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5人，营业收入为2242.68153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502.896374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陕西腾胜广盈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7月28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